

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，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人，实际出席监事三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监事刘筱玲主持，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以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行业地位及业绩稳定，各项业务发展良好，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，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长期的投资价值，回购股份具有必要性；公司本次提出的股份回购方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、合规；本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占公司资产的比例较小，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，本次回购方案具有可行性；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2月7日